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200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0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09年08月26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9年0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09年01月01日起至2009年0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招商先锋混合
交易代码	217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06月0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25,972,620.0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动态的资产配置，在股市和债市之间选择投资机会，精选股票和债券品种，适当集中投资，追求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票的比例为35-80%，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比例为20-65%。如法律法规对固债投资比例的限制进行调整，则本基金投资股票的比例将有可能超过80%。股票与债券之间具体的比例将根据不同的市场情况灵活配置。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适当集中投资于基金管理人认为具有较高相对投资价值的股票；债券投资采用主动的投资管理，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收益率，同时保证组合的流动性满足正常的现金流的需要。
业绩比较基准	65%×上证180指数+35%×中信标普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股票资产将集中投资于基金管理人认为具有较高相对投资价值的股票。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用主动的投资管理，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收益率，同时保证组合的流动性满足正常的现金流的需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吴武泽	宁敏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010-66594977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95566
传真		0755-83196405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hin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 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09年01月01日-2009年0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4,858,761.41
本期利润	2,207,756,249.0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9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4.4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本期末(2009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69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181,685,223.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420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9.50%	0.84%	9.91%	0.83%	-0.41%	0.01%
过去三个月	17.26%	1.17%	17.15%	1.01%	0.11%	0.16%
过去六个月	34.42%	1.16%	44.56%	1.27%	-10.14%	-0.11%
过去一年	7.33%	1.48%	12.93%	1.59%	-5.60%	-0.21%
过去三年	108.35%	1.61%	83.36%	1.59%	24.99%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13.95%	1.38%	110.98%	1.34%	102.97%	0.04%

注：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65%×上证180指数+35%×中信标普国债指数，业绩比较基准在每个交易日实现再平衡。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根据基金合同第八条(三)投资范围及对象的规定：本基金投资股票的比例为35-80%，投资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比例为20-65%，同时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大于或等于5%。本基金于2004年06月01日成立，自基金成立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相关比例均符合上述规定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目前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3%，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3%。公司注册资本金为2.1亿元人民币。

截至2009年0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十一只共同基金，具体如下：从2003年04月28日起管理招商安泰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含招商安泰股票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基金、招商安泰债券基金)；从2004年01月14日起管理招商现金增值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从2004年06月0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5年11月17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从2006年07月1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7年03月30日起开始管理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8年06月19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8年10月22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从2009年06月19日起开始管理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股票投资部总监、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及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4年06月01日	-	15.00	张冰，男，中国国籍，浙江大学管理工程硕士。曾任职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研究发展中心高级研究员、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02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总经理助理兼股票投资部总监兼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及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涂冰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及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8年03月27日	-	10.00	涂冰云，男，中国国籍，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于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历任研究员、交易员等职；大连证券深圳管理总部项目经理；2002年10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交易部交易员，股票投资部行业研究员，助理基金经理，现任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基金经理张冰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涂冰云的任职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以及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明确的备选库建立、维护程序。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的相关研究成果向内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公司交易部在报告期内，对所有组合的各条指令，均在中央交易员的统一分派下，本着持有人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执行了公平交易。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报告期内，本组合不存在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组合之间的业绩表现差异超过5%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未发现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1)股票市场

09年上半年，延续去年金融危机影响，全球各国的实体经济普遍处于收缩时期，但是由于各国央行采取的激进货币扩张政策，形成了较强的全球未来通胀预期，其中流动性主导着各类资产市场价格，当中证券市场投资表现尤为突出。全球证券市场持续向好，为A股市场提供支撑；在缺少大的利空因素的情况下，A股市场行业轮动和主题轮动频繁，且市场风格从小市值股票和题材股向大市值股票的切换较为顺利，推动股指走出一轮震荡上扬行情。从市场表现来看，投资者的信心得到了较好的修复，市场成交活跃度大幅提升。沪深300指数上涨1349点，涨幅达74%。

由于本基金在报告期及时总结和反思了一季度的操作策略，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特征，在二季度及时将股票仓位提高，超配了经济复苏前的先导行业，缩小了与基准差异。

(2)债券市场

上半年债券市场表现仍较差。在股票市场反弹和降息接近尾声的背景下，大部分机构投资者降低了债券资产的配置，加大了权益类资产的配置，对债券市场走势造成了较大冲击。本基金逐步降低了债券资产的配置比例，在操作策略上收缩了久期。

4.4.2 本基金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7420元，09年上半年，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44.56%，基金表现弱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主要在于：一季度因股票仓位低，行业配置偏保守导致业绩落后基准较多。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股票市场

上半年市场行情上涨的核心驱动力来说，主要是流动性的持续超预期投放和投资者信心的恢复所带来的市场估值提升。目前中国经济面临的问题是能不能顺利的从复苏初期步入繁荣阶段，市场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可能尚有分歧，但我们对下半年股市面临的业绩和流动性格局分析将更容易确定。目前企业盈利的增长正在逐渐改善，虽然2季度的企业盈利同比仍然有较大的下滑，但是环比将大幅上升；而随着物价逐渐转为正增长，3季度和4季度的企业盈利环比仍将增长，且同比将出现显著反弹，特别是在4季度的同比基数大幅下降的情况下，因此后期企业盈利增长将成为新的支撑市场上行的驱动力。

因此我们认为，下半年A股市场的驱动因素，将由原来的流动性驱动估值提升，转变为业绩增长和流动性对估值的提升双轮驱动，

考虑到对下半年A股市场的运行趋势较为乐观，并认为有可能出现蓝筹泡沫的，因此我们拟采取积极的进攻性配置策略。从行业景气与估值角度，拟战略配置相对估值水平较低的大盘蓝筹股，主要包括金融、地产、钢铁、煤炭等行业；而具有较高估值水平的消费品和医药的估值偏离自身的程度也较高，且行业具有较高的景气程度，也值得重点关注。同时我们还将积极关注新能源、泛通胀概念等板块的交易机会。

(2)债券市场

由于投资预期降息周期接近尾声，宏观经济逐步改善，因此债券市场难以出现大的机会。本基金将维持较低的债券类资产配置。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部和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调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和固定收益投资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调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自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与任何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出现净亏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最新的招募说明书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暂无需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核对无误。(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0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09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08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14,224,123.77	584,275,097.20
结算备付金	19,501,087.36	10,945,006.03
存出保证金	5,456,765.42	1,549,622.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42,773,703.78	5,954,861,431.15
其中：股票投资	6,322,933,764.08	3,056,322,176.37
债券投资	1,719,839,939.70	2,898,539,254.7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1,008,722.52	936,917.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788,433.57	43,222,584.78
应收利息	24,341,875.24	41,629,208.0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08,647.10	139,064.18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8,217,903,358.76	6,637,558,930.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09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08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4,097,991.84	2,783,600.45
应付管理人报酬	9,959,514.32	8,628,627.51
应付托管费	1,659,919.07	1,438,104.5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9,242,334.43	5,920,947.3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负债	1,258,375.46	947,468.76
负债合计	36,218,135.12	19,718,748.6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1,025,972,620.01	11,989,092,228.40
未分配利润	-2,844,287,396.37	-5,371,252,046.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81,685,223.64	6,617,840,182.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17,903,358.76	6,637,558,930.88

注：报告截止日2009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7420元，基金份额总额11,025,972,620.01份。

6.2 利润调表

会计主体：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9年01月01日至200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01月01日至200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金额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06月30日
一、收入	2,303,953,143.88	-4,439,958,903.50
1.利息收入	38,750,699.87	49,094,864.2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844,976.73	3,730,278.49
债券利息收入	36,905,412.61	45,239,022.9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10.53	125,562.8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07,808,482.66	-1,048,632,187.7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16,742,322.96	-1,093,818,288.68
债券投资收益	-35,284,707.33	1,345,104.4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3,213,203.44
股利收益	44,218,547.63	40,627,793.0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2,615,010.45	-3,442,752,879.37
4.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95,916.22	2,331,299.33
二、费用	-96,196,894.84	-146,493,382.57
1.管理人报酬	-54,889,165.76	-85,132,477.89
2.托管费	-9,148,194.36	-14,188,746.27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31,975,624.13	-41,860,490.24
5.利息支出	-	-5,104,721.3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5,104,721.39
6.其他费用	-183,910.59	-206,946.78
三、利润总额	2,207,756,249.04	-4,586,452,286.07
四、净利润	2,207,756,249.04	-4,586,452,286.0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9年01月01日至200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01月01日至2009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989,092,228.40	-5,371,252,046.14	6,617,840,182.2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207,756,249.04	2,207,756,249.0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63,119,608.39	319,208,400.73	-643,911,207.6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3,892,352.46	-52,095,846.47	91,796,505.99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1,107,011,960.85	371,304,247.20	-735,707,713.6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025,972,620.01	-2,844,287,396.37	8,181,685,223.6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870,381,073.92	574,439,429.17	13,444,820,503.0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586,452,286.07	-4,586,452,286.0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2,761,549.48	114,242,663.61	-128,518,885.8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876,452,602.97	-60,438,835.33	1,816,013,767.64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2,119,214,152.45	174,681,498.94	-1,944,532,653.5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627,619,524.44	-3,897,770,193.29	8,729,849,331.15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54号文批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1,604,690,251.52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04)第025号验资报告。《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2004年06月01日正式生效。本基金因自2007年07月0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0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于2007年09月28日公告了修改后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本基金的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及最新公布的《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股票的主要投资对象是基金管理人认为具有良好盈利成长性，同时价值被市场低估的具有较高相对投资价值的股票。债券的主要投资对象是基金管理人认为具有相对投资价值的固定收益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与可转换债等。基金的投资组合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35%至80%，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20%至65%，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最低不低于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采用：65%×上证180指数+35%×中信标普国债指数。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09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7]84号《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04月23日发布的《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交易相关系统印花税率参数调整的通知》、2008年09月18日发布的《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缴纳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4)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对于基金从事A股买卖，2007年5月30日之前按0.1%的税率，自2007年5月30日起至2008年4月23日止按0.3%的税率由交易双方各自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08年4月24日起至2008年9月18日止按0.1%的税率由交易双方各自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08年9月19日起，由出让方按0.1%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6)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予缴纳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年01月01日至200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0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6,643,966,851.48	31.37%	448,392,245.71	3.47%

6.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不存在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不存在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不存在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年01月01日至2009年0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5,503,485.83	31.04%	4,058,588.41	43.95%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0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381,131.88	3.52%	-	-

注：1、上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基金对该类交易佣金的计算方式是按合同约定的佣金率计算。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01月01日至200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06月30日
当期应支付的管理费	54,889,165.76	85,132,477.89
其中：当期已支付	44,929,651.44	73,531,327.70
期末未支付	9,959,514.32	11,601,150.19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9年01月01日至200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06月30日
当期应支付的托管费	9,148,194.36	14,188,746.27
其中：当期已支付	7,488,275.29	12,255,221.26
期末未支付	1,659,919.07	1,933,525.0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年01月01日至2009年06月30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430,964,046.31	996,635,709.63	-	-	-	-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06月30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	-	-	-	2,655,200,000.00	3,128,043.84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9年01月01日至200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8年01月01日至2008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114,224,123.77	1,730,796.94	767,572,786.21	3,591,002.47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不存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9 期末(2009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不存在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金额单位：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000792	盐湖钾肥	2009年06月26日	重大资产重组	55.14	2009年07月27日	60.65	1,700,000	84,821,859.97	93,738,000.00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债券中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债券中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322,933,764.08	76.94
	其中：股票	6,322,933,764.08	76.94
2	固定收益投资	1,719,839,939.70	20.93
	其中：债券	1,719,839,939.70	20.9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1,008,722.52	0.01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3,725,211.13	1.63
6	其他资产	40,395,721.33	0.49
7	合计	8,217,903,358.76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739,147,646.04	9.03
C	制造业	1,839,868,551.10	22.49
C0	食品、饮料	294,763,615.64	3.60
C1	纺织、服装、皮毛	3,863,400.00	0.05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2,559,234.88	0.03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36,138,455.82	2.89
C5	电子	15,838,628.50	0.19
C6	金属、非金属	734,821,683.98	8.98
C7	机械、设备、仪表	292,448,370.44	3.57
C8	医药、生物制品	101,171,276.76	1.24
C99	其他制造业	158,263,885.08	1.93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11,144,232.51	1.36
E	建筑业	209,045,853.64	2.56
F	交通运输